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陳韋伶
電話：03-5220824
電子信箱：02412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北區載熙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29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國字第1110100554號
速別：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市國民中小學校園開放場地租借及使用事宜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自111年7月1日起國民小學僅開放室外場地租借及使用，因應國小、幼兒園學童新冠病毒疫苗注射尚未全面完成接種，基於學童安全考量，室內維持不開放，高國中室內、外仍維持校園開放場地及租借。
- 二、倘校內有重大工程進行中，基於人員安全考量無法開放者，請視施工實際情形衡量操場開放時間，並應公告與社區居民妥善溝通說明。
- 三、請各校於學校網站及校門口張貼最新公告宣導（含開放時間及注意事項），並請持續加強日常環境清潔及消毒作業，確實落實校園防疫措施

正本：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立小學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社教科、國教科、體健科

